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3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滁州市琅琊经济开发区南京北路218号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并同步进行视频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出等方式送达。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曹松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曹松亭先生向董事会做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研发、管理等方面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曹松亭先生向各位董事做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独立董事贾政和、温美琴、王洪在本次董事会上就 2020 年的工作情况作了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

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6,164,799.5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73,668,863.7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90,773,326.06 元，资本公积为 955,982,235.21 元，盈余公积为 53,761,224.01 元。基于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为积极回报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成果，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公司拟以 2020 年末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进行如下分配：

（1）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84,000,000.00 元，比例为 2020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0.42%，， 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本年度不送红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编制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确认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杨乐、曹松亭、孙涛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要，确保公司资金运营安全，2021 年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综合授信额度（包括年度内已经办理的授信额度），以随时满足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融资需求。授信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并购贷款、委托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理等。期限为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信期限内该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授信额度内向合作银行申请融资。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申请 202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年修订）的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规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亦不存在以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未发生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和其他对外担保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拟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制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信息管理工作，确保对外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与及时性，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重新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保持长期、稳定的良好关系，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订本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关于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报备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